

… 大作家小童书 …

DA ZUOJIA XIAOTONGSHU



全球文学大师经典童话作品精选

晨曦与星仔

杨筱艳 / 译



[美] 迈克尔·杜瑞斯 / 著

斯克特·奥德尔最佳历史小说奖

美国书卷奖 / 美国教育协会推荐百佳童书

世界大文豪给孩子讲最美的童话



晨曦与星仔



[美]迈克尔·杜瑞斯 著

杨筱艳 译

献给会讲精彩故事的妈妈
和那个最会倾听的孩子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晨曦与星仔 / (美) 迈克尔·杜瑞斯著 ; 杨筱艳译. — 长春:
吉林美术出版社, 2015.3

(大作家小童书系列)

ISBN 978-7-5386-9283-9

I. ①晨… II. ①迈… ②杨… III. ①童话—美国—
现代 IV. ①I712.8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12469号

大作家小童书系列

晨曦与星仔

作 者 [美]迈克尔·杜瑞斯

译 者 杨筱艳

出 版 人 赵国强

责任编辑 陈 鸣

责任校对 刘明辉

技术编辑 郭秋来

封面设计 蒋 津

 上海印像 WWW.SS17.NET
0431-85575558

插 图 李金萍

开 本 787mm×1092mm 1/20

印 张 6

版 次 2015年3月第1版

印 次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

出版发行 吉林美术出版社

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

邮编: 130021

电 话 0431-86037892

网 址 www.jlmspress.com

印 刷 吉林省吉育印业有限公司

ISBN 978-7-5386-9283-9

定价: 12.80

大作家与小童书

——杨筱艳

大与小是对立的这谁都知道。大作家，作品多以宽广的题材、厚重的思想著称于世。而童书，是写给小孩子看的，容量与主题似乎都应该是小的。

但事实上，很多的大作家都写过“小童书”或是为孩子写过短篇作品。马克·吐温的《汤姆索亚历险记》、《哈克贝利·费恩历险记》跻身世界名著便是很好的例子。E.B.怀特，大家都知道他写过一本鼎鼎大名的童书《夏洛的网》，他其实是一名很有造诣的散文家、幽默作家、诗人和讽刺作家，他还是《纽约人》杂志社专职撰稿人，一手奠定了这本杂志的写作风格。甚至连大文豪雨果都在他的作品《悲惨世界》里塑造了法国小英雄高乐士的形象。

记得我还是个中学生时，有一次读契柯夫作品集。最让我难忘的，是短篇小说《渴睡》。契柯夫以悲天悯人的情怀，将目光投注在一个黑暗动荡的大时代的角落里的最无助、最弱小的小学徒身上，用精妙的文字描写了这个孩子苦难短暂的生命中的一天一夜，多年后我再读这篇短篇小说，又被它精湛的写作技巧惊得目瞪口呆，那种漂亮的蒙太奇式的时空转换，那种过去与现在交织缠绕的笔法，真

的是足够我们所有人——无论是纯读者还是写作者领会一生、学习一生的。这样的作品，已经很难用“儿童小说”来定义了，它应该是、必须是、也的确是一篇伟大的小说。

近年来，在致力于儿童文学的创作与阅读推广的过程中，我渐生一个想法，我们的孩子们的阅读趣味似乎缺少了点儿东西，缺少对那种宽广、深沉、厚实、深远的作品的阅读。

值得庆幸的是，已经有出版人关注到了这种缺乏，并开始着手弥补了。这套《大作家小童书系列》丛书收录了《儿童最爱的故事书》、《小木头人历险记》、《祖母的故事》、《胡桃夹子和鼠国王》、《傻子伊凡的故事》、《克里昂加童话》、《鲁滨逊叔叔》、《世界各国的童话故事》、《晨曦与星仔》等作品，这些作家中，有英国第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吉卜林，有写出不朽的《苦难的历程》的阿·托尔斯泰，有法国19世纪著名女作家乔治·桑，有德国浪漫主义代表人物斯特·西奥多·阿玛迪斯·霍夫曼，有19世纪中叶罗马尼亚古典作家伊昂·克里昂伽，有俄国著名作家、思想家、19世纪末20世纪初最伟大的文学家列夫·托尔斯泰，有19世纪法国著名小说家、剧作家以及诗人儒勒·凡尔纳，有出生在瑞典的英国画家与作家安东尼·鲁本斯·蒙塔耳巴，有美国著名的小说家、学者迈克尔·杜瑞斯。读他们写的书，就如同与一群伟大的灵魂对话。我们的孩子们，需要从这样的灵魂中学习、反思自己生活与成长的道路，需要从

这样的作品中汲取前进的力量，需要从这样的文字里找到真正值得终身追求的东西。

所有伟大的儿童文学作品，都不只有轻的、美的、灵动活泼的东西，伟大的儿童文学作品，都不回避人生的生与死、贫穷与疾苦、沉沦与复生，都有着很深邃的哲学思考，这些思想与思考都隐藏在那些浅显有趣的文字之间。当你静下心来细细品读这样的作品时，就仿佛那些曾经苦难或是曾经关注过时代的苦难的伟大作家，在给你讲述一个个故事，这些故事属于他们那个时代，却可以长久流传，充满趣味，深沉凝重，足以撼动每一个年轻的心灵。

Michael Dorris

迈克尔·杜瑞斯

享誉世界的名作：《个人档案》《森林少年》
《劳动者》《云室》《晨曦女孩》等。



迈克尔·杜瑞斯（1945—1997）的身世很复杂，是法国、爱尔兰和莫多克族人的混血族裔，他曾在太平洋西北（美国西北部的一个地区，通常包括华盛顿州和俄勒冈州）的多个印第安保留地居住过。在获得耶鲁大学人类学学位后，他于1972年在达特茅斯大学执教，并开设了美洲原住民研究项目。杜瑞斯基本上是创作成人作品，包括与妻子路易斯厄德里克（Louise Erdrich）共同创作的《断带》（The Broken Cord）、《蓝水上的黄筏》（A Yellow Raft in Blue Water）和《哥伦布的皇冠》（The Crown of Columbus）。但在20世纪90年代期间，他为儿童读者们创作了三本短篇小说。

成长，都有同样的面目

——《晨曦与星仔》译者序

这是一本不起眼的小书，封面简洁朴素，小小的开本，薄薄的，不过73页。但是看看封底简介，它取得了那样多的荣誉：美国书卷奖，号角杂志推荐书目，童书编辑推荐书目，1992年纽约时报书评大奖……我不禁起了好奇心。好奇是阅读最好的推动者，我一气将这本小书读了三遍。第一遍浮光掠影式的阅读，我只弄清了故事的大致脉络，第二遍细读，我感叹于它别致的双视角第一人称交替的叙事方式，第三遍品读，则惊讶于它诗意的语言，歌咏般优美的行文节奏。

并且，我开始领悟它的意义。

这本小书写的是一对姐弟，普通得如同沙滩上的沙粒。但他们又是那样地不普通，他们不是21世纪的孩子，不是20世纪的孩子，他们生活在遥远的15世纪，而且，他们属于一支特殊的种族：泰诺人。

泰诺人，是加勒比海伊斯帕尼奥拉岛的阿拉瓦克印第安人，居住在波多黎各和古巴的东端，在被西班牙征服100年以后，已告灭绝。这支特别的人群，他们勤劳，未经教育但天性聪慧，他们种植木薯、玉蜀黍，以此为主食，也爱吃鱼和贝壳类动

物，并擅长采集野生植物，猎取鸟类、蜥蜴，他们以狗为家畜，爱在家里驯养鹦鹉。他们还擅长手制陶、编筐及木工、石工。这个久已消失的种族，他们的生活简单朴素，沐清风浴日光，岛上海水清澈，沙滩洁白如雪，他们住在棕榈叶搭成的草屋中，睡在手工粗制但却平整软和的睡垫上，屋中央有火塘，用以煮食和驱虫，好一派自在，好一派天然。

读这样的书，没办法不为这种自在与天然所吸引所打动。我希望自己的译笔能表达出其十之八九。

然而，最触动我的，并不仅是作者对原始而自在的生活的描述，而是作者书中所描绘的那些有关成长的困惑与欣喜。

小姐弟虽然生活在15世纪，但那些成长中出现的疑问与现代的孩子们却惊人的一致，他们渴望被理解，可又享受心灵的孤独；他们急于认识自己，可又常常怀疑自身存在的价值；他们依赖亲情，可又想着挣脱家庭的束缚，往那更高更远更好的地方去；他们有着强烈的自尊，可有时又不免有些别扭，有些莽撞。这些，又何尝不是当今的孩子们身上表现最为突出的现象呢？

所谓成长，不无充满自豪充满喜悦，也无不充满疑惑饱含挣扎，所有的成长，都有着同样的面目。

这是此书给我的最大的触动。

此外，这本小书言辞又非常奇妙，它常常以

最简单的比喻传递最微妙的感觉，读来让人会心一笑，在翻译中我也努力地以母语来传递这种微妙的感受，它的行文有着诗意的节奏，我也努力地以更纯正的母语语言和句式来转达。

在翻译或是创作儿童文学作品时，我常把自己置身于故事人物的角度，想象着自己是书中的孩子，在情节中穿梭游荡。这本书的双视角第一人称的叙事，让我在翻译的过程中不断地转换着角色，一会儿是骄傲而心事细腻的小姐姐，一会儿是倔强而行为乖张的弟弟，在这样的转换中，我感受到了十分的兴趣，同时也深深折服于作者的笔力，此种双视角讲述一个童年的故事的写作手法，在我所读过的童书中，真正少见。

一次翻译，如一次旅程，开始时是欣喜的，路途中是艰辛的，到达目的地后又是不舍的，只希望这样的旅程有再一次开始的机会。

目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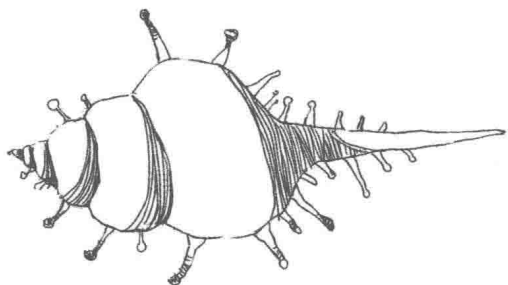
001	第一章	晨曦
010	第二章	星仔
019	第三章	晨曦
034	第四章	星仔
043	第五章	晨曦
053	第六章	星仔
064	第七章	晨曦
076	第八章	星仔
087	第九章	晨曦



第一章 晨曦

我总是早早就起床，我的脑子里总在想着很多事情，所以家里人叫我“晨曦”。妈妈说，我太爱做梦，连睡梦中都不能安闲。也许她说得对——在我的梦中，我总是忙个不停：游泳啦，或是在沙滩上寻找完整的贝壳啦，或是找寻钓鱼的好去处啦。每当晨光透过屋顶的烟洞照进屋来，我就睁开眼睛，回忆着梦中出现的那些念头，盘算着，先实现哪一个为好。

我从未把这些告诉任何人，也许他们不会明白我。我喜欢早晨时分的那种孤独。我轻轻地踏在小路上，让我的脚步声与四周沙沙的响声融在一起。父亲教过我如何在陆地上游泳，小心翼翼，如同一只海龟。他告诉我，如心灵宁静无波，眼睛就会看到更多。自然界的一切



不会隐藏自己，也并非专等着你的来临，它们比人类更优雅有礼。

还有，如果你比天光起得晚，你就再也追赶不上它了。要想完成那些你早该做完的事，你就得用尽所有的时间，而且，不管你有多努力，都没法跟时光打成平手，它总是会赢你。

有一次，我试着跟我的弟弟说明这些道理，可他只是对我眨眨眼睛，问我，是谁最先说起什么追赶不追赶的事儿的。你瞧，他最喜欢的是夜晚，特别是天空中既无云又无月的晚上。有时，他会拼命摇晃我，我只好按他说的法子去看天空，天边，那些白沙般的痕迹。他相信我们看到的，是另一个岛屿，他还相信，那个岛比我们现在居住的这个大得多，比那个



每当池塘的水极平静时，水中就会显现的那个岛屿也要大得多。他想象着，我们就像鸟一样，飞越在那个天边的岛屿上，飞得很高，很高。

我的弟弟的想法总是跟我全然相反，我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。对他而言，夜晚才是白天，睡着才是醒着。我和他的时间总是错开的，我们只在日出和日落的那些短暂时光里遇上。对我来说，这就够了。

母亲肯定地说，总有一天，我和弟弟可以做朋友的，就好像她跟她的兄弟“利齿”一样。她常悄声地跟我说舅舅小时候的故事——每当她倒霉的时候，他就笑得前仰后合，还有他是怎么说谎，又从来不承认，就算被捉住是说谎也不认错。每当说到这些，她就神情严肃，闭上眼睛，深吸一口气。接着，她摇摇头，看着我，除了她，没有人会这样注视着我，然后说，她曾经以为自己永远也忘不了这些事，可



是，瞧啊，她已经忘了。现在，“利齿”变成了她理想中的兄弟，大千世界，只有这个人，会记得她年幼时的点点滴滴，也只有这个人，能记得外公活着时和老去之前的种种。

我没有说出心中所想，那就是：我的弟弟和她的弟弟又不是一码事儿，因为我的弟弟是她的儿子，做母亲的对自己小孩的看法总跟别人的不一样。跟我的就不一样。每回在她看不到的地方，他就吃个不休。要是她没在他身边，他简直就吵得翻天覆地。谁知道每天晚上，当我们大家都入睡之后，他干什么去了？

今天早上，天刚蒙蒙亮的时候，我醒来，就发现他坐在我睡觉的垫子边儿上，用他那双大眼睛盯着我。

“怎么啦？”我问他，我不那么和颜悦色，因为他连晚上也不让我安宁。

“没事儿。”他说，“你这么问是什么意思？你老是抱怨个不停。”

“我可没像只鸭子似的盯着人，”我回答，“我可不像有些人，大晚上的都不睡，没个正常人的样子。”

“见鬼了。”爸爸在吊床上叹了口气，“我的房子里难道有鬼吗？他们一整个晚上都在聊个没完。我得造个新房子了。我要搬到新房子里清静清静，那才叫舒服呢。”

“可不，我跟你一起搬走。”妈妈的声音听起来很恼火，就好像一尾鱼被迫离开了大海一样。

“我们得离开这些小鬼，他们老是不让人好好休息。”

我本来可以解释的，这一切都是弟弟的错，可这样的解释也于事无补。爸爸会更加冷嘲热讽，妈妈呢，她会说：“回头再说吧，‘晨曦’。”

我站起来，伸伸我睡僵了的脖子，皱着眉头走开了，但愿可以让他着急一下。可这毫无